

# 第一章 证券投资学概论

## 第一节 证券投资的基本原理

### 一、证券投资的定义

#### (一) 投资的定义

在现代市场经济中，投资是普遍存在的经济现象，很多情况下，人们往往把能够带来报酬的支出行为称为投资。这里的“支出”行为实际上是牺牲了现在的一定消费，“报酬”则是将来的消费增加。

投资是经济学的一个重要范畴。从经济学的角度来考察，凡是牺牲当前的价值以换取将来的不确定的收益的行为都可以认为是投资活动。因此，所谓投资，就是指经济主体购买金融资产或实物资产，以便在未来某个时期获得与承担风险成比例的收益的经济行为。在这个定义中，经济主体亦即投资主体，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个人一般指自然人或家庭；机构投资者指金融机构、各种基金和其他经济组织。投资的对象是金融资产或实物资产。金融资产是以存款、大额存单、国库券、公司债券和股票等形式为代表的资产；实物资产则是指以土地、机器设备、建筑物以及运输工具等形式所代表的资产。投资的目的在于取得预期收益，但取得收益必须承担相应比例的风险。

根据上述定义，投资一般具有如下几个基本要素：(1) 初始资本。投资是购买资产的一种经济行为，表现为资金的垫付。投资者

必须有一定数量的初始资本的积累。积累是投资的物质基础和前提。(2)投资实体。投资实体亦即投资对象，可以是有形资产，也可以是虚拟资产，甚至还可以是规定双方经济权利和义务的合约。购买这些资产是投资者获取收益的手段。投资对象的多样性，为投资者提供了多种可能的投资方案。(3)预期收益。投资活动的最终目的是获取未来的收益，实现财富的增值。投资者的预期收益包括利润、利息、股息等现金收入以及资产、本金的增值等各种形式。在利益驱动的经济规律作用下，资金流向效益高的项目及领域，从而使社会资金合理配置，产业结构得以优化，同时增加全社会的财富。(4)时间过程。不同形式的投资活动经历的时间有长、短之别，但是都包括资本投入、运行和回收三个阶段。(5)风险责任。投资者垫付的当前资本的价值是确定的，然而将来可能获得的价值是不确定的。投资者面临得不到预期收益的可能性，甚至还有损失初始资本的危险。投资的风险与收益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

从投资的形式上区分，投资可分为直接投资和间接投资两大类。直接投资是指投资主体将货币资金直接用于开办企业、经营商业等的投资活动。直接投资与实物投资是相联系的。间接投资是指把货币资金用于购买金融资产，主要是有价证券，以期获得收益的投资活动。这些资金通过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的发行，转移到企业后再投入生产活动。间接投资是与金融投资联系在一起的。

从投资对象上分析，投资又可分为实物投资和金融投资两大类。实物投资是为了获取生产利润而将资金用于购买土地、设备、劳动力、原材料等有形资产，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其着眼点是资本存量的增加。金融投资则是把资金用于存款、信托、股票、债券等金融资产上，目的是为了获取一定的利息和股息等收益，它不直接增加资本存量 属于一种信用活动(除股票外)这种购买金融资产的投资活动，是以有价证券为投资对象的，故而又称为证券投资。金融投资虽然没有改变社会的实物资产存量，但是，它为经济增长提

供了必需的资金，起到了间接的推动作用。实物投资与金融投资虽然是两种不同性质的投资，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也不相同，但两者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实物投资是证券投资的基础；金融投资促进了实物投资的发展。

## （二）证券投资的定义

证券投资是指经济主体通过购买股票、债券等有偿证券，以期获取未来收益的投资行为。证券投资是商品经济充分发育、信用制度高度发达的产物。商品经济的发展促使货币资金不断地运动，为证券投资提供了基本条件。在现代社会中，证券投资在投资活动中占有突出地位。它是目前发达国家最主要和最基本的投资方式，是动员和再分配资金的主要渠道。它对促进社会资金合理流动，促进经济增长有重要作用。

从证券投资的方式上看，证券投资可分为直接投资和间接投资。直接投资是资金持有者自己运用资金直接在证券市场上买卖证券。间接投资是资金持有者不直接在证券市场上买卖证券，而是委托证券专门机构从事证券交易，如认购共同基金证券。但是，那些在证券交易所买卖基金证券的投资者，如果仅仅是为了从基金证券的买卖中获得差价，那仍然属于直接投资。

从证券投资的行为特征上看，证券投资又可分为长线投资、短线投资、灵活投资和控股投资。长线投资是指长期持有某种或若干种证券，以获取股息或债息为目的的投资方式。短线投资是指在证券市场上频繁地进行证券的买进或卖出，以赚取证券买卖差价为目的的投资方式。灵活投资是指同时做长线或短线，随时根据发行主体经营业绩、收益分配状况及证券的市场价格表现改变投资策略，同时追求证券利息报酬和买卖差价利润的投资方式。控股投资是指大规模买进发行公司的股票，成为其主要股东，以控制其生产经营活动为目的投资方式。

证券投资虽然并不直接增加社会资本存量，但它作为一种信

用活动，是一种主要的投资形式。通过证券投资，不仅可以使社会上的闲置货币资金转化为长期投资资金，最终用于对实物资产的投资，而且还可以动员一部分短期待用资金和信贷资金参加生产或流通活动。所以，证券投资是动员和再分配资金的重要渠道，是促进资本集聚、集中、扩大再生产能力的重要形式。

证券投资者通过证券投资活动，间接地参与社会资本的积累，他们分享的利息、股息等投资收益正是来源于他们投下的资本在再生产过程中所增值的利润。因此，证券投资是社会财富增值的一种方法。人们投资于证券，尤其是投资于股票，最大的好处是可以减少通货膨胀的损失，这是因为证券的收益往往高于银行存款的收益，当然投资于证券的风险要大于银行存款的风险。

证券投资由三个基本要素构成：(1)收益。包括利息、股息等当前收益和由证券价格的涨落所带来的资本收益或损失两部分。债券因收益较为固定，且到期偿还本金，故其收益主要是当前收益部分，股票投资除以上两部分收益外，还可享受股东对企业所应有的权利。(2)风险。一般来说，收益与风险成正比例关系，即收益越高，则风险越大；但不能说凡追求高的风险就一定能取得高的收益。(3)时间。投资者必须决定投资于长期、中期还是短期证券。一般来说，投资期限越长，收益就越高，但同时风险也越大。

## 二、证券投资的基本特征

证券投资属于投资的范畴。从证券投资者角度来看，它具有间接投资的特点，而从筹资者、发行者的角度来看，它又具有直接投资的特点。证券投资的基本特征是由证券作为投资对象的一般特征派生出来的，具有如下四个基本特征：

1. 收益性。投资者购买证券，其目的在于谋取收益。所谓收益性，是指证券投资的收益较为稳定和确定，并能获得较高的股息和利息。证券投资的收益性，除了指享有作为股东和债权人的一切权利外，还可以通过证券的买卖赚取差价利润。进行证券投资，不仅

是为了赢利，而且还为了保本。在消费品价格长期趋涨的情况下，人们往往利用投资于证券来弥补因通货膨胀带来的经济损失。

2. 流通性。流通性是指证券能够在公开的场所进行交易。证券投资期限一般比较长，尤其是股票没有到期日，似乎是一种永久性投资。基于流通性需求、投资性需求和改善资产组合的目的，投资者一般不会永久地持有一种证券。证券的流通性，使证券有了变现能力，即持有人在需要现金时，可通过出售证券的方式获得，而且还可以为证券持有人改善资产组合以回避风险提供可能，即如果证券持有人的证券收益低于预期收益，则可将其持有的证券出售，以免遭证券价格下跌的风险。

3. 风险性。所谓风险性，是指证券所表示的资本可能无偿增值或发生贬值的情况，从而使投资收益或投资本金受到损失。风险可分为两大类：一是证券发行人不履行义务的风险，即证券发行人不能及时或不能按约定的数额偿还本息；二是市场风险，即证券市场价格因市场利率的上升而跌落的风险。证券投资的风险情况是由证券的未来性和未来经济条件状况的不确定性引起的。

4. 成长性。成长性是指证券投资收益能够随投资时间的增长而增长。

5. 社会性。证券投资的社会性主要体现为证券投资主体的广泛性。与其他投资方式相比，证券投资对投资者的资本限制最低。持有少量闲置资金的普通社会成员都有机会参与证券投资，这就使得证券市场具有广泛的社会基础。加之高效的运作机制，广泛的服务网络，证券市场成为市场体系中参与人员最多、影响最广、规模最大的生产要素市场，能最大限度地分散的社会资金转化为生产资本。

### 三、证券投资的目标和原则

#### (一) 证券投资的目标

证券投资者不用货币购买消费品而用以投资，其基本行为动

因首先是“投资”即以取得股息或红利为目的，其次是“投机”即以股票的市场价格浮动高低而谋利为目的。证券“投资”与“投机”的双重动因决定了证券投资者的行为目标呈现双重性，即一方面是为了获取最大收益，另一方面是在预期的收益中去实现最小风险。它体现在证券投资者的实际购买中呈现两条原则：或者在某一风险水平上，去挑选预期收益最大的证券，或者在某一预期收益率水准上，去挑选风险最小的证券。当然，投资者也可以把剩余钱财存入银行，这种存放资金的方法固然安全，但其利息要低于证券投资。在有一定的通货膨胀的条件下，还会使存款不断贬值。购买证券尤其是股票，则能减少通货膨胀带来的损失。证券投资风险高于银行存款，但它的收益率一般来说最高。

在证券投资中，要实现投资的基本目标，还要确定具体目标，其主要内容包括：确定具体的预期收益；具体目标要切实可行；规定确定时间，等等。

## （二）证券投资原则

在证券投资中，收益与风险共存，较大的收益必定遇到较大的风险，二者是相伴而生的矛盾统一体。它要求投资者不仅在投资对象选择中，要正确处理好这一矛盾关系，而且在处理这一矛盾之时，需要考虑以下几个问题：一是投资资金的安全系数。如果投资的安全系数太小，则投资者经过比较权衡，将会减少或放弃这项投资活动，以便不去或少去冒赔本的风险。二是投资对象的流动性。即投资对象是否可及时变为现金或转让。如果投资对象易于变现或转让，就意味着这种投资可以应付急需；也可以在风险加大时通过转让倒手来躲避风险；还可以适时、适地、适宜地调整投资对象，利用客观存在的差价，组合投资对象，以求扩大收益。三是投资资金的增值率。如果增值率高，投资收益能稳步增长，能如期实现投资目标，则投资者乐意投资，反之，则不愿投资。因此，为达到尽可能小的投资风险，求得尽可能大的投资收益，在证券投资中，一般

应坚持如下几个基本原则：量力投资原则，分散投资原则，理性投资原则，合法投资原则，收益和风险最佳组合原则等。在此基础上，还要做好必要的证券投资的准备，包括资金准备、心理准备、知识准备，并制定投资计划。金融知识的投资要先于证券的投资；风险意识要先于获利的愿望；长期投资的思想准备要先于短期买卖的投机心理。

#### 四、证券投资的运行

证券投资作为整个投资运动过程的一个相对独立阶段，它有着自己一些独特运行规律。证券投资的运行是指个人投资者和法人投资者通过对证券和证券市场分析、研究、判断，进而作出投资决策以及购买、持有、管理和出售证券的整个经济活动过程。在这个经济活动过程中，投资活动的参加者我们称之为证券投资主体；被交易买卖的投资对象，我们称之为证券投资客体；由于证券交易有其特殊性，通常不是买卖双方直接进行交易，而要借助于某一专门的金融机构进行，这种专门的机构称为证券投资中介。证券投资主体、客体和中介机构可组成证券投资活动，它们相互依存、相互制约，共同构成证券投资运行的有机体系。当然，更深入的说，证券投资的运行还应包括证券投资方式和证券市场的组织形式两个要素。

##### （一）证券投资主体

证券投资的主体，是指进入证券市场进行证券买卖的各类投资者。它包括四类：一是个人，包括其家庭；二是政府，包括中央政府部门和地方政府；三是金融机构，主要有商业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及各类基金组织等；四是企业，广泛包括各种以盈利为目的的工商企业。第一类是个人投资者，后三类合称为机构投资者。

1. 个人投资者。个人投资者是以个人的名义，将自己的合法财产投资于证券。其投资资金的主要来源是储蓄，即为年收入减去为维持生活的必需的消费以及其他必要的费用（如纳税）后的剩余部

分。从投资者对市场风险的承受态度上划分，个人投资者可分为进取型投资者、稳健型投资者和保守型投资者三种类型。

证券投资的目的是使证券投资的净效用（即收益带来的正效用减去风险带来负效用）最大化。即在风险相同的条件下，追求最大可能的收益，或在收益既定的条件下，寻找最低风险的投资。就个人投资者来说投资的目的是多种多样的，主要包括：本金安全，收入的稳定 资本的增值 通货膨胀的抵补 维持流动性 实行投资多样化，参与决策管理，取得有利的避税地位等等。个人投资者参与证券投资目的各不相同，每位投资者不可能同时兼顾多种目的，应视个人的收入水平、经济状况、年龄、健康状况、家庭负担、个人爱好、性格差异、心理素质、受教育程度、对待收益和风险的态度、对投资的基本知识和技巧的熟练程度等而有所侧重，当然个人投资者在进行证券投资时，还要受到某些客观条件的制约，主要有：收入水平、证券供应和证券流通市场状况等。

个人投资者的证券投资主要表现为如下特点：（1）个人投资者的投资活动不创造新的金融资产和金融工具；（2）个人投资者的投资活动更具有盲目性；（3）个人投资者的投资目的在于追求利润，而不需要像机构投资者那样承担诸如稳定股市、补市、救市的社会责任；（4）个人投资者的投资活动都是借助于证券中介机构进行的，他们相互之间很少或不允许进行直接交易。

2. 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主要有政府部门、金融机构、企事业单位等。机构投资者分为两类：一类是以纯粹的投资获利为目的，从事持续性证券投资的法人实体；另一类则不以盈利为目的，不把证券投资作为长期业务的特殊机构投资者。如一些企业、金融机构、中央银行及政府部门。它们买卖证券，或者是为了相互持股，或者是为了实施某种金融政策意图，总之是出于投资或投机之外的特殊目的。

就一般的以获取证券收益为目的的机构投资者而言，他们具

有如下主要特征：(1)投资的资金量大。机构投资者从社会吸收闲散资金，能够聚集起庞大的资金力量。(2)收集和分析信息的能力强。一般机构投资者都设有专门机构、部门负责收集、分析信息并拥有一批证券投资分析的专家和管理人员，使其证券投资有条件建立在对经济形势和市场状况进行科学分析的基础上。(3)可进行有效的资产组合，分散投资风险。机构投资者可以利用其信息和分析预测条件，将庞大的资金分散投资到众多的证券种类上，建立合理的资产组合，从而降低风险；而个人投资者因资金有限，分散投资有限。当然，机构投资者由于受到相互间认识分歧的影响，决策和行动效率较差，甚至可能使证券投资发生失误。(4)证券投资侧重收益的稳定和本金的安全。机构投资者在证券市场处于投资者的地位，而非投机者，其资金大部分来源于社会闲置资金（如居民储蓄存款、保险费、养老基金、信托金等）与个人投资者的资金相比属于负债，要应付随时的提取和支付，因此，其投资活动注重资产的安全性，一般购买收益确定、风险小的投资性证券。(5)投资活动对市场影响极大。机构投资者财力雄厚，且又注重从事大宗交易，因此其交易动向对股市的走势有重大影响。

政府作为机构投资者，参与证券投资的目的是：为了调剂资金余缺，为公开市场业务操作。以此充当宏观调控的角色，而不是为了获取利息和股息收入。

企业作为机构投资者，可以以自己闲置的资金或暂时不用的积累进行短、中、长期投资，还可以通过股票投资实现参股、控股的目的。企业投资有两个主要特点：一是长期投资比较稳定；二是其短期投资交易量大。

金融机构作为机构投资者，包括三大类：一是商业银行和其他各种银行、保险公司、信用合作社；二是证券中介机构，主要有证券公司（投资银行）、经纪人公司等；三是各类基金性质的金融机构，如投资公司、信托投资公司、退休养老基金、福利基金等。

## （二）证券投资客体

证券投资的客体，即证券投资的对象，主要是指股票、债券等有价证券。股票和债券作为所有权或债权的价值证券，既是发行者筹集资金的重要手段，又是购买者挑选的投资对象。以往证券买卖只局限于股票和债券凭证本身，而今天扩展到期权交易的范围。在证券市场上不仅可以炒买炒卖认股权，而且国库券利率期权也已上市交易，这使得股票和债券对充满获利期望的投资者更具吸引力。关于股票和债券将在第二章进一步阐述。

## （三）证券投资中介机构

证券投资是在股票、债券的买卖交易中实现的，如何发挥其交易机能，必须要有两个不同层次的管理要素相配合：一是要有证券市场为其提供买卖交易的场所；二是要有协助交易、提供服务、连接投资者与筹资者，为买卖双方牵线搭桥的证券中介机构。

证券中介机构是指依国家有关规定，经证券主管部门批准，专营、兼营或代办证券业务并实行独立经济核算的经济实体。它是连接证券投资者与筹资者的中介桥梁，是证券市场的核心。证券市场功能的发挥，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中介机构的的活动。

证券中介机构的主要业务是：承销推销证券、代理买卖证券以及证券投资信托、提供证券相关业务的咨询、证券登记、签证、保管等。通过证券中介机构的经营活动，沟通证券需求者和供应者之间的联系，不仅保证了各种证券的发行和交易，而且起到了维持市场秩序的作用。

根据证券中介机构从事证券业务的功能的不同，可分为：主要从事证券发行业务的投资银行（证券承销商）、代客买卖证券的证券经纪商和主要为自己买卖证券、创造市场的证券自营商。事实上，证券中介机构的这些业务都是交叉的，一个大的证券公司一般都设有若干个业务部门，专门从事证券发行业务、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及其同基金的组织和管理业务等等。

#### (四) 证券投资运行过程

证券投资是一系列经济活动的综合反映，它必然是一个按步骤依顺序而进行的有规律的运行过程。一般来说，证券投资的运行过程有以下五个主要环节。

1. 筹措投资资金。投资的先决条件是筹措一笔投资资金，其数额的多少与如何进行投资、投资对象的选择有很大的关系。虽然各类投资主体所掌握的资金性质和数量并不相同，但对于大多数投资者来说，用于证券投资的资金必须具备两个条件：一是只能来源于各自收入超出支出的盈余部分，或合法筹措的款项；二是对这部分自己掌管资金能自主支配。就个人投资者而言，应根据收入情况，以闲置结余资金进行证券投资，避免借贷。储蓄乃是个人进行证券投资的前提。

2. 明确自己对收益和风险的态度。收益和风险是形影相随的，收益以风险为代价，风险用收益作补偿。投资者应根据自己的年龄、性格、心理素质、家庭情况、财力情况等条件确定自己对风险的态度。投资者对风险的态度，可分为风险喜爱型、风险厌恶型。投资者应先衡量自己能承受多大的风险，然后决定投入多少资，以及选择何种投资对象。

3. 全面掌握投资信息。一方面是要广泛了解各种可作为投资对象的金融资产特征，特别是它的预期收益以及风险水平。投资对象的种类很多，其性质、期限、有无担保、收益高低、支付情况、风险大小及包含内容各不相同，应全面了解后，才能正确选择。另一方面，证券交易大都经过证券经纪商进行，所以要进一步了解证券市场的组织和机制、经纪商的职能和作用、买卖证券的程序和手续、管理证券交易的法律条例、证券的交易方式和费用等，否则无法进行交易或要蒙受不应有的损失。因此，投资者可广泛搜集资料，利用各种金融报刊、证券价格指数和平均数等，以及有经验的投资管理专家的指导，来进行分析判断。

4. 选准投资对象和入市时机。投资者对证券市场情况有了全面了解后，在预选购买何种证券之前，还要对该证券的真实价值、上市价格以及价格涨跌趋势进行深入分析，才能确定购买何种证券以及买卖的时机，其目的就是要选准投资对象。证券的质量决定于其真实价值，价值表现为市场价格，但市场受多种因素影响经常变动，并不完全反映其真实价值。因此，需要作深入细致的分析，才能作出正确选择。进行深入分析，要充分利用有关信息，运用基本分析法、技术分析法和当代证券组合理论进行。通过分析，不仅在于研究购买的证券有无投资价值，选准投资对象，而且还在于要预测价格走势，选准投资对象的入市时机，然后设计自己的投资方案。

5. 进行投资决策和管理。投资者要按照自己所拟定的投资目标，针对本身对收益和风险的衡量，考虑到今后对现金的需要和用途以及未来的经济环境和本身财务状况等，作出判断和决策。选择合适的证券，并决定各种证券占多大比重、分散程度，应限于多少证券数量的范围之内，才能构成最有效的搭配，使其在一定收益水平上风险最小，或风险一定收益最高。选择了适当的金融资产，构筑了适合自己的收益——风险偏好的投资组合后，还要进行严密的管理。因为证券市场变幻莫测，要针对市场变动情况，随时调整组合的种类和比例结构，以保持组合应有的功效，使投资目标不致落空。投资组合的构筑和管理，对投资巨大的机构投资者而言，尤为重要。

## 第二节 证券投资的地位和作用

### 一、证券投资与证券市场的关系

证券投资作为一种金融投资活动，具有特殊的经济地位。这种地位集中地表现在它是证券市场存在和发展的必要前提，从而有

序的证券投资活动也是使证券市场各项功能和积极作用充分发挥，进而促进整个市场经济健康发展、高效运行的基本前提。

证券市场的功能和作用如果缺乏证券投资行为的支持，显然是不可能得到实现的。在证券发行市场上，如果各种证券对投资者缺乏吸引力，或这种投资活动不踊跃，则证券的发行就达不到预期的规模甚至完全失败，通过证券发行筹集资金的目的也就不可能实现，证券市场合理配置投资资源的功能就无法释发出来。而在证券交易市场上，各种经济变量的状况，主要的也是由证券投资行为决定的。没有证券投资，也就没有证券交易，自然也就没有证券交易市场。总之，证券投资的不断进行不仅决定证券交易市场能够存在及其景气状态，而且在直接制约发行市场的同时，还更多地通过对交易市场发展水平的制约决定发行市场状态。也就是说，证券投资状况可以对整个证券市场体系产生全面的影响。

## 二、证券投资作用

证券投资在西方国家得到了广泛发展，已成为最基本、最主要的投资形式。在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也必将成为一个不可或缺的重要机制。证券投资的作用主要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1. 有利于将闲散资金转化为长期资金。证券投资可以吸引居民手中的闲散货币资金和企业经营活动中暂时间歇的资金，使得分散的、零星的、短期的资金集中起来转变为政府和企业发展所需的大量的、长期的资金，实现资本社会化、集约化、股权分散化，有利于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

2. 有利于资本的最佳配置。证券投资实现了资本配置的市场化。在股票市场上，投资者必然要追求投资效益，其投资的根本动因在于追求资本收益率。为了获得高的投资回报，投资者的资金就必然被诱导到收益率高的企业中去。这种资金的总体运动，使得社会资金必然向资源利用效率高而经济效益高的企业流动，进而实

现资本的合理配置。

3. 有利于改善长期资本的流动性。证券可以方便地在证券市场上转让，从而改善长期资本的流动性，对社会资本结构的调整也有积极作用。

4. 有利于企业调整产品结构，提高经济效益。证券投资活动的开展，使企业把筹资的触角直接伸向市场，改变了企业资金需要由银行包办的状况，使其外有压力、内有动力，可以增强活力，有利于企业产品结构的调整和经济效益的提高。

5. 有利于企业建立和完善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经营管理机制。由于股票行情的变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经营状况的评价，因此，证券市场的存在构成对企业的压力。企业必须定期公布其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接受社会的监督，从而促进企业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 第三节 证券投资学的研究对象与基本内容

#### 一、证券投资学的研究对象

证券投资的运行有其独特的运动规律，正是这些独特的运动规律决定了证券投资学有着自己专门的研究对象，这也正是证券投资学作为一门独立的经济学科而存在的基础。

证券投资学的研究对象是证券投资的运行及其规律。主要是指证券的发行、交易、分析、选择、组织管理和证券市场的运行规律。具体来说，就是证券投资者如何正确地选择证券投资工具；如何规范地参与证券市场运作；如何科学地进行证券投资决策分析；如何成功地使用证券投资方式与技巧；国家如何对证券投资活动进行规范管理等等。证券投资学研究的目的是为投资者提供具体而科学的方法和基本技巧，并从以往的投资经验中总结出具有规律性的投资原理和原则，帮助投资者减少风险，促进证券交易活

动的展开。帮助投资者用最有效的方法、最安全的途径从事证券投资，以获取资金的最大增值，是证券投资学的基本任务。

证券投资学是一门综合性学科。证券投资学的综合科学性质主要反映在它以众多学科为基础和它涉及范围的广泛性。证券投资学与经济学、货币银行学、财政学、会计学、统计学、数量经济学等学科有着十分密切的联系。此外，证券投资学还是一门应用性的经济学科。证券投资学虽然也研究一些经济理论问题，但是从其学科内容的主要组成部分来看，它是属于应用性较强的经济学科。这主要表现在证券投资学不是进行概念、随机、原理的抽象研究而是侧重于对经济事实、现象和经验的分析和归纳；证券投资学一般不作原则性的泛深入而谈，而是向人们展示进行投资的具体方法和操作技巧。

综上所述，证券投资学是研究证券投资运行及其规律的一门综合性的应用性经济学科。

## 二、证券投资学的研究内容

证券投资学的研究对象决定了证券投资学的研究内容，它主要包括证券投资的一般理论、证券市场及证券投资的运行过程与机制、证券投资决策的方法以及政府进行证券投资管理。具体来讲，它包括如下六大组成部分：

1. 证券投资的基本原理。包括证券投资的概念，证券投资的基本特征，证券投资的目标和原则，证券投资的运行过程等。
2. 证券投资工具。包括股票、债券、投资基金等各类证券的类型和特点。
3. 证券投资的场所。包括证券的发行市场和证券交易市场的功能作用、运行机制及其业务活动。
4. 证券投资的分析。包括证券价格、证券投资收益与风险分析、证券投资基础分析、证券投资的技术分析等。
5. 证券投资的决策和策略。主要是从投资者的角度研究如何

进行具体的证券投资，包括证券投资应掌握的原则、方法和技巧。

6. 证券投资的管理。主要是从政府的角度研究如何对证券市场与证券投资活动进行规范化管理。

### 三、证券投资学的形成和发展

在商品经济条件下，随着生产社会化程度的不断提高，进行生产和建设需要大量的资金，迫切需要资金的供应渠道流畅和信用制度发展。随着股份经济的出现和信用制度的发展，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逐渐成为吸收社会闲置资金，把消费资金转变成生产资金的一座桥梁。

发行证券可以筹措生产和建设需要的资金，购买证券则可以获得股票或利息和证券溢价的收入。所以，随着股份经济的发展，就出现了以证券为对象的投资活动。为了有效安全地进行证券投资，就需要研究证券的性质和特点、证券市场的功能、证券投资的决策以证券风险的防范等。可见，股份经济是证券投资学产生、存在和发展的客观基础。纵观证券投资学的历史发展过程，大体可分为三个阶段：

1. 萌芽阶段：作为一种技能或艺术。在 17 世纪和 18 世纪初，西方国家的经济开始走上了发展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道路。随着股份公司的产生和股票、债券的出现，证券投资开始引起人们的注意。但由于当时证券交易还未发展到足以决定和影响整个国家或地区经济运行的程度，因而政府对此并没有予以足够的重视，证券的发行和交易也缺乏必要的法律保证。人们主要靠经验和直觉来决定证券的买卖与否与何时买卖等。那时，人们普遍认为，证券投资活动只是一种靠“运气”靠个人技能的“艺术”活动。当然这并不意味着当时的证券发行和交易及其市场运行的背后就不存在某些规律。事实上，当时人们已经开始总结证券交易活动的经验法则。尽管如此，证券投资学仍然处于萌芽状态。因为当时还属于依靠经验和直觉判断开展证券投资活动的阶段。

2. 形成阶段：作为一门学问。在 19 世纪末至 20 世纪上半叶，西方证券市场经历了膨胀、崩溃、恢复的过程。证券市场的曲折经历大大促进了证券投资学的发展。可以说，在这一时期，作为一门学问的证券投资学已初步形成，其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证券投资理论进一步明确化和具体化。在此之前，证券投资理论只是作为一般经济理论的附属而出现的，而在此时，一大批专门论述证券投资的著作相继问世。这些著作对证券投资理论作出了多方面的基础性贡献。（2）一些格言、经验上升到理论的高度。（3）证券市场和证券投资业对整个经济发展所起的作用也日益明显，各国政府开始重视对证券投资活动进行全面规范和管理。所有这些都表明证券投资学已经开始作为一门学问出现，但其在学科体系、理论基础及科学性等方面仍嫌不足，有待于进一步发展和完善。

3. 成熟阶段：作为一门科学和独立的学科，经过长期的证券投资实践经验的总结和许多证券从业人员的精心研究和探索，从本世纪 50 年代起，证券投资学开始进入了它的成熟与完善时期，并成为一门独立的经济学科。其主要标志是：研究对象更具科学性；学科体系更加科学化；基础理论更加坚实；研究方法更加精确化和实用化。从 20 世纪 70 年代起，国际证券市场正在经历一场前所未有的深刻变革，证券投资学也在这场变革之中不断吸取营养，并日臻完善。